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工作报告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普赛斯”、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于2024年4月16日对百普赛斯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投资部相关工作人员等进行了持续督导培训，现将培训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工作的基本情况

- 1、保荐机构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保荐代表人：吴宏兴、张远明
- 3、培训时间：2024年4月16日
- 4、培训人员：张远明
- 5、培训地点：百普赛斯北京总部会议室
- 6、培训对象：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以及证券投资部相关工作人员等
- 7、培训内容：本次培训详细介绍了国务院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下称“国九条”）、“国九条”上市公司相关修订以及中国证监会制定的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（试行）》。针对“国九条”，围绕各条新规及其配套规则进行详细解读；针对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（试行）》，围绕打击财务造假、严格规范减持、加大分红监管、加强市值管理等重点问题进行了详细讲解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培训对象积极

参与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按照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。

保荐机构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以及证券投资部相关工作人员等对“国九条”及其上市公司相关修订内容、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（试行）》有了更全面的认识，有助于公司对打击财务造假、严格规范减持等重点问题进行更深刻的理解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工作报告》之签章页)

保荐代表人：


张远明


吴宏兴

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23日